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0—043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靳文平先生主持。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总承包方的议案》。

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重建项目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现按照项目总承包公开招标程序,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选取总承包方。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投项目EPC承包范围

包括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和采购,其中施工内容包括土方、基坑支护、降水、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不包括红线外工程)、消防、强弱电、通风空调、泛光照明、机械车位、充电桩、电梯、室外综合管网、景观绿化、精装修工程、市政电力接驳。

二、募投项目EPC招标最高限价

总承包最高限价为34,257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限价30,627万元、设计费516万元、暂列金额3114万元。具体分项为:

1、建安工程限价:30,627万元,包括地上建安10,781万元、地下建安6,514万元、室外工程291万元、土护降6,541万元、精装修及设计6,500万元。

2、设计费:516万元,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暂列金额:3,114万元,包括基本预备费2,491万元、涨价预备费623万元。

三、资金来源

募投项目总承包费用34,257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约18,000万元,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四、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该募投项目总承包招标的相关事宜

为积极推进项目招标工作,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该募投项目总承包招标的相关事宜,并以招标结果与选定的总承办方签订项目建设工程合同。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0-044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9:15 至当日下午15:00。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文化中心2号楼14层)。

7、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9日。

8、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0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审议《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总承包方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详见2020年9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总承包方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4日

(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二)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文化中心2号楼14层)

联系人:同琴

电话:029-82065865

传真:029-82065899

(三)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登记时须提交的手续

对于个人股东,受委托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对于法人股东,由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提供的手续同上述内容一致。

(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721”,投票简称:“饮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参加会议名称: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总承包方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0—042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2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8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8日9:15 至当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文化中心2号楼14层)。

3、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靳文平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6人,代表股份数量为169,601,500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845%。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166,753,500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4138%;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2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848,000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0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共25人,代表股份数量为5,302,3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1.0625%。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169,601,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302,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4发行股票的数量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同意5,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239%;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8%;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239%;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8%;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6限售期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7募集资金数量与用途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9决议的有效期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2.10上市地点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战略投资者陕西粮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陕西粮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169,457,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5,157,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8%;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2%。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金镝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盛夏律师、欧婷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陕西金镝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0-012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25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现场参加董事5名,董事王宇先生,独立董事徐文英女士、张欣韵先生、宋希亮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秦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0-013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25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红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9月18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5,398,331.06元,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0-014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0年9月18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5,398,331.06元。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83号)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08,24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9,113,005.20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9,126,994.80元。

2020年9月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0JNA5028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情况

根据《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 @5万条翻新轮胎 项目	31,400.00	20,920.45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5,000.00	24,992.25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0	75,000.00
合 计	131,400.00	120,912.7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75,398,331.06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75,398,331.06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 @5万条翻新轮胎 项目	209,204,500.00	164,469,100.39	164,469,100.39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49,922,500.00	10,929,230.67	10,929,230.67
合 计	459,127,000.00	175,398,331.06	175,398,331.06

四、本次置换事项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宜,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宜。”

(四)会计师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XYZH/2020JNA50296号),认为森麒麟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森麒麟截至2020年9月18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森麒麟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海通证券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0-047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作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涉及具体合作项目或相关合作安排、权利义务约定等合作事宜时,均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具体合作协议文件为准。

2、本框架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20年9月28日,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山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机场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山东机场集团为加快实施民航领域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落实民航强省重大战略,促进双方共